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高函〔2017〕39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7年广东省高校 大学生学科竞赛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大学生学科竞赛活动作为学校及学生间交流、竞技和创新的平台，对于促进教学改革、强化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具有积极作用。为切实做好赛事筹备实施等工作，省教育厅于2016年10月印发《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开征选广东省本科高校大学生学科竞赛承办单位的通知》（粤教高函〔2016〕225号），就拟纳入省级统筹各项赛事公开征选承办单位，经专家集中遴选及公示无异议，现将纳入统筹的赛事名单及办赛单位予以公布（见附表），并就做好办赛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送实施方案

请本届比赛办赛单位及时与上届比赛办赛单位协调，确保赛事平稳交接，并提早做好筹备工作。各办赛单位须在比赛正式开始前至少60日正式行文将竞赛正式实施方案报省教育厅。竞赛实施方案包括竞赛报名、命题范围、组织、规则、评审、奖励、

条件保障等全面信息。学校要认真研讨实施方案，确保其详细、完备、科学、可操作性强。

二、发布参赛通知

承办单位应尽早发布参赛通知，通知须在学校网站显著位置公布，并加强赛事宣传。通知中需要向各参赛单位明确竞赛名称、竞赛日期和地点、参赛条件、比赛形式、报名方式及截止日期、命题范围、评审规则、奖项设置、拟奖励名次和数量等。

三、规范奖项设置

竞赛奖项应严格规范，获奖队伍（人数）总体比例不超过50%。原则上，除一二三等奖和特别优秀的指导教师（一般为一等奖获得者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外，不再设立其他奖项。确需设置其它单项奖的，须在报送实施方案时详细说明原因及数量，经研究确有必要的，准予设立。各等次奖项在设置上应保持合理梯度。

四、严格赛事评审

大赛结果必须经评审产生，评审由组委会组织、评审专家组执行。单个专家组内专家人数不得少于7名，且非承办单位专家人数比重不得低于80%。评审时，须严格按照经专家组全体专家讨论一致的评判标准执行，评判标准要明确、细致。承办单位须妥善保存比赛评判标准及每位评审专家的原始评分、测试记录等原件材料。

五、公开赛事信息

承办单位应及时将比赛有关信息、结果、图片等发布至本校网站。竞赛评审结束后，承办单位及时在学校主页等显著位置公示竞赛获奖名单，公示期限不少于7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应包括参赛选手、所在学校、作品名称、竞赛成绩、获奖类别等必要信息，并留下监督举报电话，说明异议处理方式。公示期满，获奖结果没有引起异议或异议已得到妥善处理的，视为通过获奖公示环节。

六、加强条件保障

承办单位要加强条件保障，确保赛事顺利进行。加强竞赛基础条件建设，确保竞赛仪器设备和场地安全；加强参赛资格审查，并组织力量严格执行赛场纪律，保障比赛公平公正；加强人力及财力投入，为竞赛顺利进行创造良好内部及外部环境；做足后勤保障及应急处置措施，确保参赛师生安全，及时应对突发情况。

七、其它事项

(一) 公示结束后，承办单位以正式公函形式向省教育厅报送书面总结。书面总结包括赛事筹备、组织、评审、保障、取得经验与成绩、存在问题及建议等内容。未报送书面总结或书面总结未获认可的，赛事获奖证书不予加盖广东省教育厅公章。比赛其它原始资料由承办单位妥善保管备查。

(二) 赛事筹备及举办等事宜，可径向各办赛单位咨询。

(三) 省教育厅高教处联系人及电话：龙泳伶，李成军，020-37626882，37629463。

附件：2017年度大学生学科竞赛承办单位及联系方式表



2017 年度大学生学科竞赛承办单位及联系方式表

附表

序号	赛事名称	承办单位	办赛单位联系方式
1	广东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	广州美术学院	郑冰 020-84017786
2	广东省工科大学生实验综合技能竞赛	广东工业大学	陈浪城 020-39322381 转 601
3	广东省高校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	肇庆学院	张洪萍 0758-2716321
4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广东省分赛	中山大学	关彦辉 020-84111750
5	全国大学生英语演讲比赛广东省分赛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徐玲 020-38256715
6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广东省分赛	深圳大学	严嘉伟 0755-26958508
7	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广东省分赛	广东工业大学	陈鸿志 020-39322775
8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大赛广东省分赛	东莞理工学院	王彩申 0769-22862086
9	广东省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柯晓华 020-39318903, 39328032
10	广东省大学生生物化学实验技能大赛	华南农业大学	王燕君 020-38297710, 38297950

注：各比赛具体举办时间请各校留意办赛单位网站和竞赛报名通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